

证券代码：000612

证券简称：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2017-040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无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有异议。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江榕	独立董事	工作安排	刘立斌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焦作万方	股票代码	0006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民平	马东洋	
办公地址	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待王镇焦新路南侧	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待王镇焦新路南侧	

电话	0391-2535911	0391-2535596
电子信箱	longer_lzypm@yeah.net	mdy668@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84,661,466.92	2,161,157,419.73	5.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7,752,269.02	91,584,077.90	1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107,797.40	78,427,997.18	-71.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3,130,959.84	286,186,682.35	-143.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1	0.078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1	0.078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6%	1.91%	0.4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301,537,157.94	7,280,940,446.58	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640,665,805.27	4,526,036,618.47	2.5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9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金投锦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1%	195,582,591	190,216,238		
嘉益（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4%	186,510,161		质押	162,220,087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77%	104,612,990		质押	104,512,990
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7.42%	88,481,331		质押	37,080,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1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4.11%	49,000,000			
中英益利资管—建设银行—中英益利景晖2	其他	2.62%	31,220,462			

号资产管理产品						
陶世青	境内自然人	1.88%	22,364,900			
中英益利资管—建设银行—中英益利景融 1 号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1.36%	16,225,318			
北京美瑞泰富置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13,666,58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7%	11,511,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四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74,481,331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4,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88,481,331 股；公司股东陶世青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2,364,9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2,364,900 股。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 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运行平稳，电解铝节能改造与大修工作稳步推进，灾后生产技术指标逐步得到恢复。报告期内生产铝产品 21.36 万吨，销售铝产品 19.23 万吨，分别与上年同比上升 0.3% 和下降 9.36%。受煤炭及氧化铝等原材料价格同比大幅上升影响，公司自发电成本和铝产品成本上升，虽然同期铝产品销售价格也上升，但售价上升幅度小于成本上升幅度，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同比大幅下降。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加大管理力度，向市场要效益，加强内部挖潜工作，改进供电结构。

按照参股公司赵固能源《公司章程》规定，赵固能源每年分配红利比例不低于税后净利润的 35%。2012 年至 2016 年赵固能源未分配利润。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在与赵固能源协商分红事宜。

按照本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见 2012 年 3 月 17 日关于公司增资中铝新疆铝电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和 2012 年 4 月 7 日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本公司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铝业)签署《增资协议》，本公司与中国铝业共同向中铝新疆铝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新疆)增资 284799 万元，其中本公司现金出资 101430 万元，占 35%，中国铝业现金出资 183369 万元，占 65%。中国铝业已先期注入 5000 万元，公司需按照比例出资 2692.3 万元，其中 2015 年本公司出资中铝新疆 600 万元，2016 年本公司出资中铝新疆 1000 万元，本年将出资 1092.3 万元。目前，中铝新疆生产经营处于停止状态，其正积极寻求新的合作伙伴、盘活资产。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和中国铝业将不再继续对中铝新疆注资。本公司已对注入中铝新疆的 1600 万元全额计提了减值(详见 2016 年 4 月 29 日和 2017 年 3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2.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27 日